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41265臺中市大里區東榮路369號
聯絡人：葉依澄
聯絡電話：04-24875199#161
傳真電話：(04)2487-5228
Email：ycyea@mail.dali.tc.edu.tw

受文者：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興大附中(圖)字第11500013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09550300u_1150001360ax_1.pdf)



主旨：本校辦理「114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Google Gemini AI 教育家認證研習—中區第1場」，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4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辦理。
- 二、研習內容說明如下：
 - (一)時間：115年3月25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
 - (二)地點：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五樓探究實作教室(臺中市大里區東榮路369號)。
 - (三)授課講師：Google認證講師或Gemini AI 講師/助教。
- 三、報名方式：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5年3月11日(星期三)截止。
 - (二)報名連結：<https://reurl.cc/LQY469>



(三)錄取總額：30位，活動前一週將發送行前通知至電子信箱，全程參與者將於研習後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

四、參加人員相關費用：

(一)參加人員：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請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

(二)交通費：國教署轄屬學校教師由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支應。

(三)代課鐘點費：由各學校「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經費支應。

五、對本活動有任何疑問，請聯繫承辦人員：

(一)連絡電話：04-24875199轉163(曾小姐)、161(葉小姐)。

(二)聯絡信箱：6224tina@mail.dali.tc.edu.tw。

六、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苗栗縣私立全人實驗高級中學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總辦公室)、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教署中區數位學習推動組)(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
2026/02/24
12:40:06
交換章